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2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根据相关规定,现发布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4 月 23 日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为:2021 年 4 月 23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23 日 9:15-9:25,9:30-11:30,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23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股权登记日:2021 年 4 月 16 日。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方式。

(六)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于股权登记日 2021 年 4 月 16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

(七)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四川新津县工业园区 A 区兴园三路 99 号公司 324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五)审议《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招商银行和光大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 2021 年向有关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九)审议《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独立董事冯俭、罗珉、江涛、罗哲向股东大会述职。

第(八)、(九)项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对单独计票情况进行披露。

上述议案已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告编号:2021-012、2021-01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三、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00	《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6.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招商银行和光大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
6.01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6.02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光大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1 年向有关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1 年 4 月 21 日 9:30-11:30, 13:00-15:00;

3、登记地点:四川新津工业园区 A 区兴园 3 路 99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和代理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自然人股东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应在 2021 年 4 月 21 日前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

(二)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简杰;

2、联系电话(传真):028-82550671;

3、地址:四川新津工业园区 A 区兴园 3 路 99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邮箱:vendition@xinzhu.com;

5、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80

2、投票简称:"新筑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4 月 2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 年 4 月 23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23 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附件二: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1.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00	《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6.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招商银行和光大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		
6.01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6.02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光大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7.00	《关于 2021 年向有关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00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9.00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注:1、上述议案,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对应栏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止。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授权委托书应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法人股东印章。

委托人 / 单位(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 单位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 / 单位股票账号:

委托人 / 单位持股数:

委托人 / 单位持有股份的性质: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签发日期:

附件三

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名称(姓名)	
地址	
有效证件及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股份性质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填写日期	

证券代码:603105 证券简称:芯能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1-016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03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859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37 人
2020 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 亿元	
2020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11 家	
	审计收费总额	5.8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82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	黄加才	2007 年	2005 年	2007 年	2022 年	2020 年度,签署或复核天通股份、博创科技、江南化工等上市公司的 2019 年度审计报告;2019 年度,签署或复核芯能科技、恒生电子、博创科技等上市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2018 年度,签署或复核晨丰科技、钱江生化、恒生电子等上市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牟峥	2012 年	2010 年	2012 年	2019 年	2020 年度,签署天通股份、博创科技、中金环境、芯能科技等上市公司的 2019 年度审计报告;2019 年度,签署天通股份、博创科技、中金环境、芯能科技等上市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2018 年度,签署天通股份、博创科技、中金环境等上市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黄源源	2000 年	2000 年	2011 年	2021 年	2020 年度,签署长缆电工等上市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2019 年度,签署长沙银行等上市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2018 年度,签署正虹科技等上市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公司审计服务费用根据公司业务规模、财务审计服务及内控审计服务投入人员及工作量等,结合市场价格水平由双方协商确定。公司 2020 年度审计费用为 110 万元(含税),其中包含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90 万元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较上一期审计费用 90 万元增加 20 万元。对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度的审计费用,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商谈确定具体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

1、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拥有专业的服务团队,经验丰富,能够为公司提供高质量的专业化服务。

2、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了解比较深入,服务到位,随着公司业务的增长,公司资产规模不断扩大,子公司数量众多且分布地域较广,会计师事务所收费比较合理。

3、我们对该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 2020 年度审计的工作情况及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对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均表示满意。

我们同意并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有丰富的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我们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我们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1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说明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1 日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现场检查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沪光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保荐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以下简称"《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法规规定,担任沪光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至 2021 年 4 月 13 日对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现将本次现场检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次现场检查的基本情况

保荐机构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至 2021 年 4 月 13 日对沪光股份进行了现场检查,参加人员为陈龙飞、刘连杰、胡梦月、王辉、张健、刘兆明。

在现场检查过程中,保荐机构结合沪光股份的实际情况,查阅、收集了沪光股份有关文件、资料,与公司管理人员和员工进行了访谈,实施了包括审核、查证、询问等必要程序,检查了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信息披露,公司的独立性以及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以及经营状况等情况,并在前述工作的基础上完成了本次现场检查报告。

二、对现场检查事项逐项发表的意见

(一)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

核查情况:

项目组查询了沪光股份 2020 年 8 月 18 日以来到目前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会议文件,并取得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文件。同时,项目组取得了公司内幕知情人管理制度及登记文件、内部机构设置及变更文件、内部审计制度及工作记录、审计委员会会议文件,并进行详细核查及相应访谈。

核查意见:

沪光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履行职责,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能够被有效执行,公司内幕知情人管理制度已经建立并有效执行,公司激励制度履行程序合规、公司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发挥作用;公司内部机构设置和权责分配科学合理,对部门或岗位业务的权限范围、审批程序和相应责任等规定明确合规,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构成、履行职责合规,其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估与事实相符,风险评估和控制措施能够有效执行。

(二)信息披露情况

核查情况:

项目组成员取得了公司 2020 年 8 月 18 日以来对外公开披露文件、投资者调研纪录、内幕知情人登记名单,并对公告文件内容及对应的合同、文件资料等进行了核查,重点对其中涉及到三会文件、业务合同、关联交易等情况进行了查询和了解,并对其中重大事项进行了核查、访谈。

核查意见:

沪光股份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来严格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活动,依法公开对外发布各类定期报告及临时报告,各项重大信息的披露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公司的独立性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核查情况:

项目组查看了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场所,查阅了公司主要管理层人员名单、机构设置和运行文件、银行账户,其中重点对关联方资金往来进行了核查,并对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访谈。

核查意见:

沪光股份资产完整,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独立,不存在公司依赖控股股东或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重大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核查情况:

项目组取得了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使用清单、三方监管协议、银行对账单及重大资金来往的相关银行凭证、合同文件,并查阅了公司有关募集资金的对外披露文件,对公司财务人员和审计会计师进行访谈,同时对募集资金专户的大额资金使用项目和银行流水进行了核查。

核查意见:

沪光股份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其它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其它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情况

1、关联交易情况

核查情况:

项目组对 2020 年度公司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抽查了关联交易的相关合同、银行凭证,查阅了公司定期报告和银行账户资金往来凭证,并对关联交易发生的背景向财务有关人员进行了解。

核查意见:

沪光股份关联交易是进行正常经营管理所需要的,所签订的协议或合同定价基础、方法合理、公平,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未经审批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2、对外担保情况

核查情况:

项目组取得了沪光股份对外披露的公开定期报告和全部担保文件,并对财务部门人员进行了访谈。

核查意见:

沪光股份上市以来到目前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3、对外投资情况

核查情况:

项目组查阅了公司定期报告银行账户资金往来凭证,访谈了公司财务部门工作人员,了解了公司截至目前的对外投资和委托理财情况,并取得了相关内部审议文件资料。

核查意见:

公司现有的对外投资及委托理财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手续,不存在逾期未收回本金和收益的情形,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

(六)经营情况

核查情况:

项目组向公司管理人员访谈了解了公司 2020 年截至目前经营情况,查看了公司定期报告等有关经营情况的内容,并从公开信息查阅了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相关经营情况,基于行业公开材料分析了公司所在行业发展情况。

核查意见:

沪光股份上市以来到目前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重要经营场所正常运转;公司主营业务的市场前景、行业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受 2020 年新冠病毒疫情影响,公司主要客户复工延迟,部分车型量产时间延迟,导致公司业绩有所下降。随着国内疫情逐步缓解,公司经营恢复正常状态,经营状况良好。

(七)保荐人认为应予现场检查的其他事项

无

三、提请上市公司注意的事项及建议

无

四、是否存在《保荐办法》及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应向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报告的事项

否

五、上市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的配合情况

在保荐机构本次现场检查工作中,沪光股份积极提供所需文件资料,安排保荐机构与沪光股份高管及工作人员的相关访谈以及实地调研,为保荐机构的现场检查工作提供便利。会计师、律师等其他相关中介机构配合情况良好。

六、本次现场检查的结论

通过现场检查,保荐机构认为:沪光股份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来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信息披露、公司的独立性以及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以及经营状况等方面不存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重大事项。

保荐代表人: 陈龙飞 刘连杰

证券代码:003019 证券简称:宸展光电 公告编号:2021-025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针对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本次现金管理赎回的基本情况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元)	关联关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012 期 I 款	14,000	2021 年 1 月 14 日	2021 年 4 月 16 日	1.30%-3.20%	849,233.10	无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现金管理产品本金人民币 14,000 万元,取得实际收益 849,233.10 元,相关金额已全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利用上述如期赎回的现金管理产品本金人民币 14,000 万元,进行了现金管理,具体如下: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关联关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105 期 L 款	14,000	2021 年 4 月 21 日	2021 年 11 月 22 日	1.50%-3.50%	无

注:上述产品设的投资冷静期为认购产品成功后至 2021 年 4 月 20 日 0 时 0 分。

二、本次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投资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与金融市场变化情况,运用相关风险控制措施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只允许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不得与非正规机构进行交易。交易必须以公司的名义设立投资产品账户,不得使用他人账户进行操作投资产品。投资产品不得质押,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应当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投向和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日常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元)	履行情况	关联关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随心 E"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	14,000	2020 年 12 月 10 日	2021 年 1 月 7 日	2.05%	228,027.40	赎回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随心 E"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	7,000	2020 年 12 月 10 日	2021 年 3 月 8 日	2.25%	384,041.10	赎回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政务中心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90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525)	8,000	2020 年 12 月 10 日	2021 年 3 月 10 日	1.65%/2.80%/3.11%	552,328.77	赎回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012 期 I 款	14,000	2021 年 1 月 14 日	2021 年 4 月 16 日	1.30%-3.20%	849,233.10	赎回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杏林支行	到期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0 年记账式附息(十五期)国债	16,496	2020 年 12 月 9 日	2021 年 11 月 19 日	2.7567%	-	履行中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政务中心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558)	4,000	2021 年 2 月 8 日	2021 年 5 月 10 日	1.65%/2.95%/3.31%	-	履行中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集美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057 期 H 款	7,000	2021 年 3 月 11 日	2021 年 9 月 13 日	1.50%-3.50%	-	履行中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政务中心支行	到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573)	8,000	2021 年 3 月 15 日	2021 年 6 月 15 日	1.65%/2.95%/3.31%	-	履行中	无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开展现金管理业务的未到期余额为 49,496 万元(含本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批授权的投资额度。

特此公告。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2588 证券简称:史丹利 公告编号:2021-007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部分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高文班先生、高进华先生关于股份解除质押的告知函;高文靠先生关于股份解除质押及部分再质押的告知函,具体如下:

一、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部分再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高文班	是	93,400,000	34.91%	8.07%	2019 年 4 月 18 日	2021 年 4 月 16 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高进华	是	46,700,000	26.77%	4.04%	2019 年 4 月 18 日	2021 年 4 月 16 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高文靠	是	34,655,000	70.86%	3.00%	2019 年 4 月 18 日	2021 年 4 月 16 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 计	-	174,755,000	-	-	-	-	-

2、控股股东之一高文靠部分股份再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高文靠	是	23,760,000	48.59%	2.05%	否	否	2021 年 4 月 19 日	2022 年 4 月 19 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	23,760,000	-	-	-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高文班	267,518,800	23.12%	62,000,000	23.18%	5.36%	27,000,000	43.55%	174,090,600	84.71%
高进华	174,435,840	15.08%	-	-	-	-	-	130,826,880	75.00%
高 英	52,903,760	4.57%	50,000,000	94.51%	4.32%	-	-	-	-
高文安	41,343,560	3.57%	7,800,000	18.87%	0.67%	-	-	-	-
高文靠	48,903,760	4.23%	23,760,000	48.59%	2.05%	-	-	-	-
高文都	87,880	0.01%	-	-	-	-	-	-	-
古龙粉	6,063,720	0.52%	-	-	-	-	-	-	-
法亚楠	13,215,131	1.14%	-	-	-	-	-	-	-
合 计	604,472,451	52.25%	143,560,000	23.75%	12.41%	27,000,000	18.81%	304,917,480	66.16%

注:上表中的"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均为高管锁定股。

三、其他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存在平仓风险,也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公司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若后续出现上述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购回、补充质押标的证券等措施,并及时通知公司。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942 证券简称:新农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0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2020 年 12 月 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 26,000 万元人民币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该事项自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一、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1 年 1 月 20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县支行签订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存款协议》,金额 1,000 万元,投资理财期限为 2021.01.22 至 2021.4.1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 月 2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该理财产品已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到期赎回,本金 1,000 万元及收益 6.90 万元已全额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2020 年 10 月 19 日,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仙居小微企业专营支行签订了《浙商银行挂钩 Shibor 利率人民币存款协议》,金额 19,920 万元,投资理财期限为 2020.10.19 至 2021.04.1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10 月 2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75)。该理财产品已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到期赎回,本金 19,920 万元及收益 424.01 万元已全额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益(万元)
1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仙居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挂钩 Shibor 利率人民币存款	定期存款	4,8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0.01.09	2020.07.09	83.69
2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仙居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挂钩 Shibor 利率人民币存款	定期存款	9,5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0.01.16	2020.07.16	164.31
3	宁波银行台州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6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0.04.17	2020.10.14	254.86
4	宁波银行台州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6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0.07.15	2021.01.15	80.00
5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仙居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挂钩 Shibor 利率人民币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0.07.17	2020.10.17	93.00
6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仙居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挂钩 Shibor 利率人民币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9,920	闲置募集资金	2020.10.19	2021.04.19	424.01
7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仙居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挂钩 Shibor 利率人民币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0.10.19	2021.01.19	15.41
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县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3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1.01.22	2021.7.23	未到期
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仙居县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21.01.22	2021.4.16	6.90

截至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金额为人民币 4,300 万元,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范围和使用期限。

三、备查文件

1、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浙江新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002451 证券简称:摩恩电气 公告编号:2021-018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定期报告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0 年年度报告》,由于工作人员在填报、上传电子数据时操作失误,在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中"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列表数据填报时误将以"元"为单位的数据录入,现对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相关内容作以下更正:

更正前: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朱志兰	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女	41	现任	300,000	否
张鏓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男	34	现任	108,000	否
吕家国	董事	男	60	现任	0	否
秦燕霞	董事	女	39	现任	66,000	否
彭贵刚	独立董事	男	40	现任	80,000	否
袁树民	独立董事	男	70	现任	80,000	否
强永昌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80,000	否
鲁学	监事长	男	43	现任	72,000	否
朱洁	监事	女	35	现任	144,000	否
葛晓琳	监事	女	31	现任	36,000	否
王永伟	监事	男	51	离任	140,000	否
张立	董事	男	42	离任	0	否
合计	--	--	--	--	1,106,000	--

更正后: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朱志兰	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女	41	现任	30	否
张鏓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男	34	现任	10.8	否
吕家国	董事	男	60	现任	0	否
秦燕霞	董事	女	39	现任	6.6	否
彭贵刚	独立董事	男	40	现任	8	否
袁树民	独立董事	男	70	现任	8	否
强永昌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8	否
鲁学	监事长	男	43	现任	7.2	否
朱洁	监事	女	35	现任	14.4	否
葛晓琳	监事	女	31	现任	3.6	否
王永伟	监事	男	51	离任	14	否
张立	董事	男	42	离任	0	否
合计	--	--	--	--	110.6	--

除上述补充更正内容之外,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其他内容不变,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更正后的《2020 年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n.cn)。

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3305 证券简称:旭升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0

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旭升股份")于 2020 年 6 月 16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 8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议案已经 2020 年 7 月 2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7 日及 2020 年 7 月 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6)及《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的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通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分行申购了挂钩型结构性存款,该次认购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序号	受托人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万元)	理财起始日	理财终止日	预期年化收益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000	2021.1.18	2021.04.20	1.30%或 3.54%

2021 年 4 月 20 日,公司到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 5,0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 44.61 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	30,000	232.92	-
2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1.37	-
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155.82	-
4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	25,000	425.17	-
5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6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	30,000	270.41	-
7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39.18	-
8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52.08	-
9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13.41	-
10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			12,000
1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4.61	-
12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			25,000
13	银行理财产品	2,600	2,600	9.50	-
14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合计		175,600	122,600	1,284.47	53,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8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4.08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3.8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53,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7,000	
总理财额度				80,000	

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1 日

股票代码:600100 股票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12
债券代码:155782 债券简称:19 同方 01
债券代码:163249 债券简称:20 同方 01
债券代码:163371 债券简称:20 同方 03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28 日(星期三)上午 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以在 2021 年 4 月 25 日(星期日)下午 17:00 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预先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信箱(600100@thtf.com.cn),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披露《同方股份 2020 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决定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召开"同方股份 2020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0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指标等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28 日(星期三)上午 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胡军先生、财务总监兼财务负责人梁武全先生、董事会秘书张健先生等。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1 年 4 月 28 日(星期三)上午 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陆上证路演中心,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以在 2021 年 4 月 25 日(星期日)下午 17:00 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预先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信箱(600100@thtf.com.cn),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孙炎子

联系电话:010-82399888

传真号码:010-82399765

电子邮箱:600100@thtf.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076 股票简称:乐惠国际 编号:2021-032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业绩及现金分红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30 日(星期五)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平台(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形式

● 问题征集方式:投资者可以在 2021 年 4 月 25 日 18:00 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预先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信箱(international@lehui.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惠国际"或"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披露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1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关于推进上市公司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为使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0 年度业绩及现金分红情况,公司拟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通过网络平台召开 2020 年度业绩及现金分红说明会。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方式召开,公司将就 2020 年度经营业绩、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情况以及发展战略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30 日(星期五)11:00-12:00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平台(http://roadshow.sseinfo.com)。

3、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形式

三、参加人员

公司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赖云来先生、财务负责人吴勃先生和董事会秘书吴再红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会有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公司欢迎投资者在 2021 年 4 月 25 日 18:00 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预先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信箱(international@lehui.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在 2021 年 4 月 30 日 11:00-12:00,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平台(http://roadshow.sseinfo.com),与本公司进行互动交流。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吴再红

电话:0574-65832846

传真:0574-65836111

邮箱:international@lehui.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结束后,投资者仍可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心和支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